

携港澳之翼 乘时代东风 ——《南沙方案》实施3周年访谈

► 本报记者 于大勇

2022年6月,国务院发布《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南沙方案》),将南沙定位为“立足湾区、协同港澳、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”。3年过去了,这个粤港澳重大合作平台交出了怎样的答卷?近日,本报记者专访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南沙开发区(自贸区南沙片区)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谢伟,邀请他介绍《南沙方案》落实3周年的实践成果。

协同港澳的平台优势

记者:《南沙方案》将南沙全域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重大战略性平台,您认为其核心优势体现在哪些方面?

谢伟:作为粤港澳重大合作平台,广州南沙肩负大湾区建设重要责任主体的职责使命,具有鲜明特征和独特优势。

从地理空间看,南沙有“湾区之心”的区位优势:位于4个万亿级GDP城市交汇点,是环珠江口的咽喉要道,其80公里范围内汇聚了大湾区11座城市、五大国际机场,当前深中通道南沙支线仅20分钟即可到达深圳机场,庆盛高铁站35分钟直达香港西九龙,区位优势不可复制。

从合作基础看,南沙有协同港澳的合作优势:与港澳地缘相近、文化同源,始终坚持深化粤港澳全面合作,历经30余年发展,已形成从产业协作到民生融合的多层次对接体系。以冷泉生态系统大科学装置为例,这种“国家战略需求+港澳专业优势”的结合模式,正是南沙打造香港澳门深度融入湾区、

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的重要载体使命的务实体现。

从链接世界看,南沙有国际大港的枢纽优势:正系统推进海港、空港、数港、金融港、人才港“五港联动”,是全国范围内最有条件对标港澳、接轨国际,探索实施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的地方之一。

多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

记者:2025年是《南沙方案》首阶段目标任务收官之年,南沙在五大任务方面取得了哪些关键性突破?

谢伟:3年来,南沙精准聚焦《南沙方案》提出的五大任务,实现系统性突破,这片803平方公里热土正焕发出蓬勃生机。

科创产业合作全面展开,高标准建设南沙科学城,大湾区国先中心、场景创新中心挂牌运作,环香港科技大学(广州)创新区先行启动区投入运营,落户总规模达20亿元的木棉花湾区高校科创投资基金,首次由粤港澳三地联办大湾区科学论坛,“港澳成果+南沙转化+湾区应用”协同创新链加速构建。

青年创业就业环境优渥,出台“港澳青创新十条”,首创“青出于南”计划重金引才,创享湾等15家港澳青创基地累计入驻超1100家港澳华侨项目,南沙日益成为港澳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的新空间。

对外开放门户能级提升,对标自由贸易港推进制度型开放,累计形成逾千项改革创新成果,2024年南沙港区年吞吐量超2000万标箱,居全国单一港区第三位,中国

企业“走出去”服务基地服务覆盖至62个国家,服务“双循环”作用更加凸显。

规则机制衔接走深走实,率先成立粤港合作咨询委员会和粤澳发展促进会,实施146项境外职业资格认可清单,启动全国首个跨境养老服务国家级标准化试点,实现港澳居民在南沙看病“有港医”、治病“有港药”、报销“有港险”,以及免缴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。

城市功能品质稳步提升,近一年来南沙人口净增长11万人,实有人口近130万,成为典型的人口流入型城市。集聚香港科技大学(广州)、民心港人子弟学校等一批名校,规划建设6所三甲医院,引入香港规划标准打造港式国际化社区,加快构建“港人熟悉、国际一流、多元融合”的发展空间。

联动推动要素重构

记者:“五港联动”作为南沙未来发展策略,其与传统区域发展模式的本质区别是什么?

谢伟:系统推进海港、空港、数港、金融港、人才港“五港联动”,并非物理空间简单叠加,而是以“港”的联动推动南沙航运枢纽向经济枢纽、创新枢纽、开放枢纽转变,推动实现要素配置的系统性重构。

做强海港枢纽:强化海港软硬件设施能力建设,增强国际大港综合服务功能和国际影响力,在保持现有吞吐量的基础上,重点建设“港航要素 跨境调度系统”,实现集装箱单箱调度成本降低约35%。

做实空港门户:完善与大湾区国际机场群互联互通机制,实现大湾区机场共享国际货运中心与周

边机场货运联通,广州机场南沙航站楼正推进“空海联运”试点,香港旅客可在南沙完成值机及海关查验,形成“海港成本+空港效率”的独特优势。

加快数港赋能:推动数据基础设施完善、数据流通交易便利、数实融合发展、数字产业集聚,加快建设南沙(粤港澳)数据服务试验区,全球数源中心纳入首批国家数据基础设施试点,华为云计算数据中心部署超100个智慧应用场景,城市主干道通行效率提升35%。

推动金融港突破:“跨境理财通2.0”机制允许港澳居民投资南沙海洋科技基金,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交易金额超469亿美元,获批“双Q”额度近250亿元,落地数字人民币支付场景1.1万个,以产业链供应链金融、科技金融、跨境金融和绿色金融为重点的差异化金融体系加快形成。

激发人才港活力:加快推进国际化人才特区建设,争取人才发展综合授权改革等试点,国际人才社区采用“科研空间+生活配套”立体开发模式,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团队签约运营国际医疗中心,将实现“南沙工作、港澳医疗”的服务衔接。

构建开发建设新机制

记者:南沙在3年改革实践中,制度保障体系有哪些创新设计?

谢伟:核心在于构建“三级要素整合机制”,扁平化的运行机制发挥了关键作用。广东省委、省政府加力提速推进南沙开发建设全面展开;广州市委、市政府举全市之力推进南沙开发开放。在广东

省、广州市的大力支持下,构建了广东省南沙工作领导小组、省南沙工委、省南沙办三级工作体系,成员单位包括省、市、区三级150余个部门,围绕《南沙方案》五大任务编制贯彻落实年度要点、三年行动计划等系列配套落实举措,力推南沙建设发展超200项重大规划、重大政策、重大项目、重大改革事项取得成效。三级工作体系的高效运作,以扁平化治理架构大幅度压缩事务流转周期,同时实现了多个省、市部门的直接协同调度,驱动要素跨层级、跨部门高效流动,清单式协调推进任务事项落地落实,更多可知可见可感的标志性成果正加速落地转化。

非常之年非凡举措

记者:南沙改革创新力度很大,在《南沙方案》的“中考”之年,您认为南沙将呈现哪些新变化?

谢伟:非凡之年,我们会以实干和担当交出优异答卷。在产业生态层面,着力打造产业友好型、企业友好型、企业家友好型、科学家友好型营商环境,全力支持企业创新求变、突破争先;在城市功能层面,将打造20平方公里中心城区和20公里美丽海岸线,持续完善交通、教育、医疗等公共服务配套;在要素流动层面,“五港联动”将构建起“半小时交通圈+一小时服务圈+一日生活圈”,形成区域协同发展的“强磁场”。

面向未来,从“新”出发,南沙将全面激活改革、开放、创新三大动能,加快打造立足湾区、协同港澳、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。未来,当来自世界各地的科研团队在南沙实现成果转化、港澳投资者于南沙链接内地市场、海内外青年在南沙筑牢事业根基时,这座新城正在书写的就不仅仅是区域发展的新篇章,更是粤港澳大湾区从“地理集群”迈向“发展共同体”的生动实践。

▲▲ 上接第1版

在聚焦企业成长与质量方面,《管理办法》对标准级新增“上年度新增注册企业数占比不低于20%”“科技型中小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占比不低于30%”等指标,引导孵化器回归“培育源头创新企业”的本源。最核心的指标“上年度不少于30%的在孵企业营业收入或研发经费投入同比增长超过20%”,直指孵化服务终极价值,推动企业快速成长。

在倒逼服务能力升级方面,标准级“上年度除房租及物业之外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30%”及卓越级“近两年每年服务和投资收入占总收入比重不低于50%”的要求,是破除孵化器“二房东”依赖症的硬约束。这要求孵化器必须提升专业服务价值,拓展多元化收入渠道。

在强调人才与投资赋能方面,卓越级标准明确要求“复合型人才或领军人才牵头”“具有一支高水平专业孵化服务队伍”“能够联动产业股权投资基金”“强投资赋能”(要求10%股权投资或20%融资覆盖率)。“这为孵化器构建核心竞争力指明方向——人才是根基,资本是翅膀。”龚伟表示。

“新版《管理办法》有几个关键点值得关注。”沈风雷表示,“一是主体改变。名称从‘科技企业孵化器’调整为‘科技型企业孵化器’,虽仅一字之差,但更加突出‘科技型企业’这一孵化主体,明确了服务对象,明确了服务对象的‘技术密集型企业’属性。二是要求提高。对孵化绩效的要求显著提升,更强调‘深度服务’而非简单的物理空间提供。三

是模式升级。运营核心落在‘创新创业生态’构建,从‘二房东’模式转向‘生态服务商’模式。四是职责清晰。明确划分国家与地方层面的职责分工,避免政策执行中的权责模糊。”

产生多维影响

新版《管理办法》的出台,将推动行业升级并带来多维度影响。

“《管理办法》突出‘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’。二者充分融合是我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内在要求,对于培育新质生产力,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。”北京普天德胜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邓昊表示,“行业期待已久的目标和方向已经明确,孵化器正式进入新的发展阶段。”

在沈风雷看来,《管理办法》的积极意义可概括为“指明方向、激活动能、强化协同”:推动孵化器发展进入高质量新阶段,为行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清晰的路径指引;通过聚焦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,能有效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新兴产业孵化,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注入动力;对各省份孵化器政策的制定具有指导意义,有助于形成国家与地方政策的协同效应。

“但需注意,政策落地也可能带来短期阵痛。”沈风雷表示,首先是挫伤积极性。全国1.6万家孵化器将面临“优胜劣汰”,依赖“二房东”模式的孵化器可能因无法满足新标准而丧失创建积极性。其次是上下衔接难。部分省份已出台的“标杆孵化器”“高质量孵化器”

等政策需与《管理办法》融合,可能存在衔接困难。再次是申报动力小。申报标准提高但配套激励政策尚未明确,可能影响部分孵化器的申报动力。最后是缺乏平衡性。尽管新规对偏远地区放宽了15%的标准,但对北京等重点城市、经济发达城市以外的资源匮乏地区,仍需进一步考虑发展不平衡问题。

龚伟认为,《管理办法》鼓励构建创新创业生态,为孵化器整合资源、提升效能提供了明确的政策指引。中国孵化事业历经38年发展,已积累全球最庞大的孵化生态:超万家机构、数十万在孵企业、海量科技成果与政府、资本资源。面对《管理办法》提出的新要求和新目标,如何有效整合这些宝贵的存量资源并横向聚合,形成服务产业创新合力,成为行业面临的重要课题。